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东农垦湛江垦区金星农场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已由广东省湛江农垦局以 湛垦函〔2024〕267 号 文核准建设。本项目采用 设计施工总承包公开招标 方式实施，招标人为 广东农垦金星农场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 中央预算内资金 788 万元自筹 197.05 万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广东农垦湛江垦区金星农场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2.2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湛江雷州市金星农场。

2.3 建设规模及内容：

2.3.1 项目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污水管网 5.71 千米(包含 HDPEDN300 排水管 2.25 千米，HDPEDN400 排水管 1.26 千米，HDPEDN600 排水管 0.74 千米，UPVDN110 排水管 1.46 千米)，铺设排水沟盖板 0.97 千米，114 个方形检查井(700*700)，65 个圆形检查井(D1000)；新建一体化设备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规模为 300m³/d；生态污水处理池 1 座处理规模为 90m³/d；“厌氧池+资源化利用”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规模为 20m³/d，建设饮用水塔 1 座等，具体以初步设计图纸及概算为准。

2.3.2. 项目总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 985.0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887.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3.19 万元，预备费 14.56 万元。

招标控制价：913.04 万元【其中：工程费为 887.3 万元；勘察设计费为 25.74 万元（勘察设计费包含施工图设计费 20.86 万元和勘察费 4.88 万元）】。

2.4 招标范围：

2.4.1 标段划分：本工程设 1 个标段。

2.4.2 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的工程勘察、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① 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所需的全部勘察工作、出具合格

勘察成果文件和施工所需的现场配合服务、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通过、包设计文件及预算评审通过，施工过程中设计控制及设计跟踪、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后期采购咨询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竣工图编制及质量缺陷处理等后续服务。设计单位必须按照确定的投资额度严格实行限额设计，确定工程预算不得突破限额目标。

② 施工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全过程施工实施，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工程及材料检测、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完成结算和保修期工程保修及缺陷责任期的修复等工作。

2.5 进度要求：项目总工期为：240日历天。

2.6 质量标准：

(1)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勘察设计规范、规程和有关政策、法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具备以下资质的独立法人或联合体：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中各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须同时具备以下勘察、设计和施工资质：

1) 具有以下任一种工程勘察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勘察任务的单位）：

①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②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③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分项）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丙级（或以上）。

2) 具有以下任一种工程设计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

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②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③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

3) 具有施工资质（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

(4) 参加本工程项目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人员。

(5) 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在投标登记时及中标后，该项目负责人不能担任其它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6) 拟派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

(7) 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具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证书；

(8) 拟派专职安全员资格要求：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在册人员。

(9) 拟派的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设计项目负责人一人一岗（需提供近 3 个月，截止发布招标公告当月的上 3 个月份的社会劳动保险缴费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由不多于 2 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组成，且须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作为联合体主办方。（本项目只接受总公司报名）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或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须在投标登记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实行网上登记和购买招标文件

4.1.2 投标登记的单位须按下列要求进行投标登记：

① 投标登记时间：2024 年 月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月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登陆系统办理登记。实际投标登记时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日程安排为准。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须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费 100 元/套，招标文件费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17 时）前缴纳，招标文件费需转账至招标文件费的收取的专用账户（开户名称：广东同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粤银行总行营业部营业室） 账号：100001230900012782），投标人需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将招标文件费的转

账记录和招标文件的收件地址信息以及基本户的开户信息以邮件的方式发送至邮箱 gdtx202008@163.com，由招标代理公司统一开具发票，以及发放招标文件。若因投标人不按要求进行投标登记以及购买招标文件造成投标登记失败、无法获取招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经济补偿

5.1 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人均不作任何投标经济补偿，其投标费用自理。

5.2 所有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使用其设计技术方案不受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投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中标人负责设计技术方案修改和优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费用中。

6. 确定投标人的办法

6.1 凡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对本项目投标登记成功的均可成为投标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开标时间：2024 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7.2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_号开标室。

7.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7.4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投标人应于 2024 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至___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___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交易活动安排）。

7.5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6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本项目为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光盘等资料。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平台上发布。如需对本公告进行修改、补充，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9.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

广东农垦金星农场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湛江雷州市金星农场

联 系 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8207598832

邮 箱：

招标代理：

广东同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乐山路23号恒兴大厦

联 系 人：李工

联系电话：18033345131

邮 箱： gdtx2020@qq.com

